

我守經濟學

我守經濟學

我于经济学

我于经济学

戰 爭 經 濟 學

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

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八月一日初版

■每册定價大洋八角

外埠加郵費

著 者 裁 竹 軒 主 人

代 售 處 上海郵政總局第一九一六號信箱

序

裁竹軒主人出任領事有年。折衝尊俎之暇。著有戰爭經濟學。示余曰：爲之奈何？蓋諸名山大川而俟百世後之知音歟？抑爲剗爾而供有心人之資料？噫！是難言也。孔子曰：可與言而不與之言失人。不可與言而與之言失言。夫國恥之深。種根已久。而九一八而來。始見敵人大唱其各個擊破之凱歌。豈有他哉。唯民與兵不相謀。兵與兵不相協已也。換言之。烏合之衆已也。以烏合之衆。與有組織之強悍相敵。焉有不敗之理。著者慨乎此。從戰爭之界說說起。止於戰值之收穫。洋洋十萬餘言。約而言之。教戰書也。裁竹軒主人一片真情熱腸。本非有所求於顯要。固無失人與否之論罪。而東四省已失。城下之盟——塘沽協定——又成之今日。熙熙讓讓之流。仍不見減少。是誠裁竹軒主人水世失言之過也。雖然此之所謂失言之罪。而不與解脫之日。亡國滅種必無倖免。幸讀者不與真情熱腸爲憐之著者。以永世失言之罪是矣。

孔子二千四百八十四年大暑前一日書於棲廬

自序

本書草自壬申十月十二日。閱時半載。鍋中何嘗不焦急萬分。然而馬蟻之資。難期天馬之行。書完計約得九萬字。乃乍啜苦茗而敘之曰。今日何日。倭寇亡我東北。於今兩載。已越長城。深入腹地。西南西北。又邊警頻傳。真吾華立國以來五千年未有之危局。五族生死存亡之關頭也。或以爲民族之盛衰隆替。反覆循環。倭寇炎威。雖極一時。中國只須姑且忍辱。自會有揚眉奮氣之時。是真不惜自誤。亡無日矣。吾人須知歷代各族之盛衰隆替。是各族王公大人士大夫階級之盛衰隆替。其禍害不及庶民。民族之優勝劣敗。又另有所由。而今日各民族之盛衰隆替。則爲真正整個民族之盛衰隆替。以現代物質欲望之熾。藉交通機關之靈便。各族間經濟勢力之互相消長。息息相關。兩族相傾。其亡國滅種之數。不五十年而決。觀乎十九世紀盎格羅撒遜之興與各熱帶及南北美黑人之淪亡。可不言而喻。如仍有人懷抱吾同胞四萬萬。區區三島六千萬倭奴。將奈我何。則其愚不可及也。

際此存亡繼絕之秋。有血之倫。無不早赴疆場。誓死殺盡倭奴。踏平三島。然後不愧生爲男兒。乃吾人仍若無其事。從容於筆墨之談。吾豈真爲一冷血動物。嗚呼。古人之嘗嘆。心在天山。身老滄洲。吾儕十載有志舞劍。誰知百事都與願違。今身雖未老。心則老歟。或曰救國之道。士力謀。農力田。工力製作。武人誓死以守土。各盡其職。然後聽乎天命。嗚呼。此書或卽爲吾盡一點力謀之責者歟。知我罪我。豈忍多辯。

雖然。古商鞅變法。秦乃得吞六國。今日中國不變法。不足以救亡。吾中國介於各強國之間。組織最爲散漫。變法之道。雖非一日得觀厥成。要以不論戰與不戰。須無時不努力於戰時組織之完成。否則以經濟最落伍。組織最紛亂之民。欲抗軍備充足秩序井然之強蠻。豈可得乎。吾國變法自強之緊要如此。此書如有裨益吾國戰時經濟組織之進行。則亦未始不得聊作自欺自慰。暫以混淆良心責問之苦吧了。

唯書中所論。多爲東西文獻所無。偶然有之。亦非言而不詳。則斷爛而不貫。凡本書之所能略具學的系統體裁。大部份出於一己武斷。如第一篇第四章之論人類三種傾軋。第三篇第五

章之論戰費應於財產稅籌劃。不應採行公債政策。又第四篇第三章之優先論。全篇第五章及第六章之戰時物價論。第五篇之分配論。均出於一人管見。期萬慮之一得者。至於第二篇之戰值論。末篇之消費規誡論。尤爲東西經濟學者向不討論。無從採長補短者。故其淺陋錯誤。萬不能伴免。所舉歐戰參考資料。多偏於英美。不能及於德奧。亦頗引以爲憾。凡此不逮。均待指摘。海內賢哲。幸以鞏固吾國經濟戰備爲懷。不吝賜以教言。是爲至感。是爲至感。

中華民國廿二年四月廿六日

戡竹軒主人序

通信處上海郵政總局第一九一六信箱

序

本書之價值如何。乃至其內容說的是甚麼。無須乎我人再來介紹。因為著者在其序文中。已將其著作之動機。及其內容一般。很簡結地說過。現在我人所欲言的。係著者未曾言及。而我則不能不說的。

著者生平。惟我知之最深。因我為其胞弟也。渠早年已有著作。尤其對於人生之大道。有極深刻之指示。不幸該書自民十七年交余手後。至今猶未能與讀者相見。其二次之作。即係本書。中屢曾言及之。財值論一書。財值論在經濟學中所占地位之重要。為人人所曉知。著者欲于其間。求一根本之解決。故該書大約亦于一二月內可以問世。這是著者著作之一般。至于著者生平之行動。于個人則以勉力崇儉為懷。于國事則以救絕繼亡為職志。無論遇着如何困難。必抱前進之精神。惟有耕耘。不問收穫。埋頭做去。所謂發奮忘食。憤而忘憂。這層工夫。著者做得最深。吾人常愧為其胞弟也。

吾人今日雖抱回天之志。而踟躇于蠻威之野。心落落而有所不能言。惟國事須人人共赴之然後可。國人其鑑之。

民國二十二年七月幾望日

浣弟寫于滬濱

戰爭經濟學目錄

第一篇 緒論

第一章 兩種經濟學……………一頁

第二章 經濟活動的戰爭必然性……………三頁

第三章 世界人口問題……………六頁

第四章 三種傾軋的關係(個人傾軋——階級爭鬥——戰爭)……………一七頁

第五章 現代戰爭的原因……………二五頁

第二篇 戰值論

第一章 論值……………三一頁

第二章 戰值論……………三四頁

第三章 戰值的發生與其變動……………三六頁

戰爭經濟學目錄

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第四章 | 一國戰值將如何提高····· | 四二頁 |
| 第二篇 | 戰費論 | |
| 第一章 | 戰爭經濟學····· | 四七頁 |
| 第二章 | 戰費的分析····· | 四八頁 |
| 第三章 | 歐戰戰費及其財源的研究····· | 五六頁 |
| 第四章 | 籌劃戰費原則論····· | 六二頁 |
| 第五章 | 戰費籌劃論····· | 六七頁 |
| 第四篇 | 戰時生產論 | |
| 第一章 | 戰時生產及交易論····· | 八七頁 |
| 第二章 | 戰時生產管理····· | 九一頁 |
| 第三章 | 軍需生產的優先制度····· | 九三頁 |
| 第四章 | 戰時生產之強制····· | 一〇一頁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|
| 第一節 | 勞働管理 | 一〇一頁 |
| 第二節 | 美國的戰時勞働管理 | 一一二頁 |
| 第三節 | 生產機關之管理 | 一一七頁 |
| 第五章 | 物價管理 | 一二一頁 |
| 第六章 | 戰時原價論 | 一三〇頁 |
| 第七章 | 戰時生產經濟化 | 一四〇頁 |
| 第五篇 戰時分配論 | | |
| 第一章 | 物價與生產 | 一四九頁 |
| 第二章 | 生產與分配 | 一五四頁 |
| 第三章 | 戰時分配權論 | 一六四頁 |
| 第四章 | 生存權分配論 | 一六八頁 |
| 第五章 | 公定物價政策 | 一七四頁 |

第六篇 戰時消費論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第一章 緒論····· | 一八三頁 |
| 第二章 民衆消費規誡總論····· | 一八四頁 |
| 第三章 國民消費規誡各論····· | 一九六頁 |
| 第一節 吸收能力的消費規誡····· | 一九六頁 |
| 第二節 發揮能力的消費規誡····· | 二〇三頁 |
| 第四章 消費管理論····· | 二〇九頁 |

完

戰爭經濟學

第一篇 緒論

第一章 兩種經濟學

普通所謂經濟學。係指研究自然社會之自由經濟現象而言。所謂自由經濟現象的自由兩字。細說起來。就是自由意志。所以自由經濟現象。實即根據個人之自由意志所表演的經濟現象。可是在人類的社會。這種嚴格的自由經濟是不能成立的。因為人類已與一般動物不同。男女老幼不能獨立。須組織家庭。團結社會。以謀生活。只此之故。其在經濟上之自由意志。不能不大受限制。家長權力。國家權力越大。則那種社會的自由經濟。越難於成立。澈底的說起來。人類社會。在根本原則。就不能成立自由經濟。

然而普通的經濟學者。仍以爲其所研究的經濟學是自由經濟現象。他們爲限定其研究

範圍計。把國家權力所支配之經濟現象劃開。名爲財政學。以別於經濟學。這固然有理。可是他們的這種態度。到底不能貫徹。他們所研究的。仍舊是一種權力的經濟現象。仍舊是家長的經濟現象。所以經濟學者又把家庭的經濟現象劃出。立爲家計學。所以所謂自由經濟并非絕對的自由經濟。即以家長論。他的權力雖可以克服家族。但不能克服國家。何況他的經濟活動不一定以個人爲本位。以家族爲奴隸呢。已不能以家族爲奴隸。就得犧牲其經濟上的自由。（即犧牲其經濟上之自由意志。以服從其他的意志。）即以這點論。家長在外的自由經濟活動。已帶有許多不自由的內容。其他非家長的經濟活動。則更不必談了。

然而以一家爲單位。以國家爲前提。普通經濟現象總算是自由意志互相對立的。在自由意志互相對立的社會。以客觀的眼光看來。是一個自然的社會。所以一般以研究自由意志互相對立的經濟現象爲目的的經濟學。可以名爲自然經濟學。不過這個自然經濟學。內則包括家庭的權力經濟學。外則受制於國家財政學。到也是一種不澈底的名稱。

國家財政學也是一種權力經濟學。同時又是一種偽經濟學。以國民的眼光看是權力

經濟學。以國際的客觀態度看。是自然經濟學。戰時經濟學是與財政學類似的科學。以國民言之。是不許國民自由活動的權力經濟學。以國際言之。是一種國家權力互相對立的自然經濟學。戰時經濟學的研究範圍。以時間言之。雖短於財政學。以其內容言之。却較爲廣大。但言財政之最後目的與戰時經濟之最後目的。却是相同。都不過乎求富國富民。以保全民族之發達。

第二章 經濟活動的戰爭必然性

戰爭原因。本是不一而足。然而約而言之。亦不過只有兩事。一則純粹的情感。一則利害的關係。人類無不喜歡在往上走的變化中生活。所以能夠往上走。即覺得愉快。不能往上走。即表現其惱怒。這種情感。或許是由根本的利害關係。經自然淘汰的歷史所馴致而成。然而在現在的人類。這種情感。已不由利害的自覺而發生。却變成一種不知其所以然而然的性情了。

在這種情感支配之下。人與人的平等關係。國與國的平等關係。當然不容易保持。因爲欲保持平等的關係。則不能不過其呆板的生活。然而呆板的生活。却爲人類所不喜歡。人類是喜

歎往上去的。已欲往上去。就不能不互相傾覆。自強不息。天之道。互相傾覆。也是天之道。這是我們古聖賢已告訴我們的。

戰爭是一種互相傾覆的手段。所以優異好大的感情。往往成爲戰爭的原因。這種優異好大的情感。一旦成爲戰爭的原因。汝死我活。分個勝負。勝者達到其優異的目的。益加好大。負則另外發生一種報復的情感。報復的情感。雖然是一種消極的優異情感。然而其於惹起戰事的力量。却比普通的優異觀念更大。因爲報復之心。是在消極的優異情感加上羞恥之心和利害之壓迫的。所謂報復循環。不知其所止。

然而這種出於純粹情感之戰爭。已漸有減少之勢。其原因却在乎戰爭的經濟上的犧牲增大。其經濟上犧牲增大之理由有二。一爲兵器進步。世界交通便利。戰爭規模擴大。破壞力大形劇烈。一則物質文明長進。國民必受戰爭影響之幸福增加。所以人類優異好大與乎報復之心。雖無所異於往昔。然而利害的比較。却能使無關的戰事暫爲緩略下去。

可是利害的比較。並非反對戰爭的原因。實際上却變換戰爭的要素。經濟活動是帶有